

从“五讲四美”到“八荣八辱”

——我国四分之一世纪以来社会思想道德建设的发展历程

麦志强

（华南师范大学教育科学学院）

摘要：本文回顾了自 1981 年以来我国思想道德建设的发展历程，分析了从提倡“五讲四美三热爱”到树立“八荣八耻”的荣辱观的必然性。

关键词：思想道德建设；五讲四美；八荣八耻

2006 年 3 月 4 日，胡锦涛同志在看望出席全国政协十届四次会议的委员时谈到，我们要引导广大干部群众特别是青少年树立社会主义的“荣辱观”，并提出了具体内容：以热爱祖国为荣，以危害祖国为耻；以服务人民为荣，以背离人民为耻；以崇尚科学为荣，以愚昧无知为耻；以辛勤劳动为荣，以好逸恶劳为耻；以团结互助为荣，以损人利己为耻；以诚实守信为荣，以见利忘义为耻；以遵纪守法为荣，以违法乱纪为耻；以艰苦奋斗为荣，以骄奢淫逸为耻。这“八荣八耻”，精辟阐明了社会主义“荣辱观”的深刻内涵，揭示了社会主义基本道德规范和社会风尚的本质要求。

〔链接〕1981 年 2 月 25 日，为响应中共中央关于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号召，全国总工会、共青团中央、全国妇联等九个单位联合发出了《关于开展文明礼貌活动的倡议》，提出要开展“五讲四美”活动^①。旋即，中宣部、教育部、文化部、卫生部、公安部等发出通知支持开展这一活动。“五讲四美”活动迅速从城市到农村、从内地到边疆，热烈开展起来。1983 年，党中央总结了各地开展“热爱祖国，热爱社会主义，热爱共产党”的活动经验，提出把“五讲四美”和“三热爱”统一起来，构成了“五讲四美三热爱”的整体活动。

1981 年 2 月到 2006 年 3 月，共计 25 年，四分之一世纪。在此期间，我国社会发生着重大的变革。在这个重大社会变革中，物质文明建设与精神文明建设相伴而行。从“五讲四美三热爱”到“八荣八耻”，便构成了我国精神文明建设中的社会主义思想道德建设历程。

一、我国 25 年来社会思想道德建设的历史发展轨迹

（一）1976 年 10 月到 1985 年，以“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为载体，在社会思想道德建设方面实施“拨乱反正”。

1976 年 10 月，粉碎“四人帮”反党集团，百废待兴。

1977 年 7 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恢复了邓小平同志党内外的一切职务。会上，邓小平同志明确指出：“对我们党的现状来说，我个人觉得，群众路线和实事求是特别重要”。这些针对当时“两个凡是”^②的观点，奏响了拨乱反正的前奏。

^① “五讲”，即讲文明，讲礼貌，讲卫生，讲秩序，讲道德；“四美”即心灵美，语言美，行为美，环境美。

^② 粉碎“四人帮”以后的拨乱反正工作，从否定“两个凡是”开始。1977 年 2 月 3 日人民日报、解放军报和

1978年12月，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重新确立了马克思主义的思想路线、政治路线和组织路线，为各个领域和广大基层的拨乱反正提供了强大的思想武器和精神力量。

1979年10月，叶剑英同志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3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明确提出：我们要在建设高度物质文明的同时，提高全民的教育科学文化水平和健康水平，树立崇高的革命理想和革命道德风尚，发展高尚的丰富多彩的文化生活，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

1980年12月召开的中央工作会议，精神文明建设被列为重要议题。邓小平在题为《贯彻调整方针，保证安定团结》的讲话中指出：“我们要建设的社会主义国家，不但要有高度的物质文明，而且要有高度的精神文明。”“所谓精神文明，不但是指教育、科学、文化（这是完全必要的），而且是指共产主义的思想、理想、信念、道德、纪律、革命的立场和原则，人与人的同志式关系，等等。”

期间，无锡市第三十四中学开展语言美、仪表美、行为美等审美教育活动的成功经验得到中央领导同志的充分肯定。1980年6月，中央领导同志在充分肯定无锡市第三十四中学活动经验的基础上明确提出，要在思想上、政治上和社会风气上开展一个“五讲”活动。1981年2月15日，由全国学联、全国伦理学学会、全国总工会、共青团中央、全国妇联、中国文联、中国语言学会、中华全国美学学会、中国语言学会、中华全国美学学会、中央爱卫会等九个单位联合发出倡议，在全民特别是青少年中开展“文明礼貌月”活动，倡扬“五讲四美”之风。为此，中宣部、教育部、文化部、卫生部、公安部等部门马上发出通知，支持开展“五讲四美”活动。旋即，从城市到农村，从内地到边疆，“五讲四美”活动迅速热烈开展起来。^①

1982年2月14日，中共中央办公厅转发了中共中央宣传部《关于深入开展“五讲四美”活动的报告》，确定每年3月为“全民文明礼貌月”。1982年3月是新中国第一个“全民文明礼貌月”。

1983年3月，党中央总结了各地开展“热爱祖国，热爱社会主义，热爱共产党”的活动经验，提出把“五讲四美”和“三热爱”统一起来，并成立了中央“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委员会。其后，各省、市、自治区也都分别成立了“五讲四美三热爱”委员会，持续地推动着这一活动深入、广泛开展起来。

1984年6月，第一次全国“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工作会议在福建省三明市召开，来自全国29个省（市）、自治区的370多名代表参加会议。

1985年1月，中央“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委员会为了巩固和发展“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成果，向全国发出《“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要点》（以下简称《要点》）。《要点》要求紧密结合经济建设和经济体制改革的实际，把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搞得更好，在全社会积极倡导文明、健康、科学的生活方式，振奋积极、向上、进取的精神。

（二）1986年9月到二十世纪末，确立了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在我国社

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的战略地位，形成了“创建精神文明”的社会热潮。

1986年9月26日，党的十二届六中全会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方针的决议》（以下简称《决议》），进一步阐明了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战略地位、

红旗杂志发表同一篇社论，其中提出“凡是毛主席作出的决策，我们都坚决拥护，凡是毛主席的指示，我们都始终不渝地遵循。”

^① 参见《人民日报》1983年1月6日相关报道。

根本任务和基本指导方针。《决议》指出：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是社会主义社会的重要特征，是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社会不可缺少的一个重要方面；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是解决社会主义社会主要矛盾、实现社会主义根本目的的要求，是我们坚持社会主义道路，进行现代化建设的最重要保证之一。《决议》认为，我们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应当推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促进全面改革和对外开放，有利于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根本任务，是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需要，培养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公民，提高整个中华民族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

1996年1月，中央确定把精神文明建设主要是思想道德文化建设作为十四届六中全会的主要议题。同年10月，中共十四届六中全会审议并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若干重要问题的决议》（以下简称《决议》）。《决议》提出了今后15年我国精神文明建设的主要目标：在全民族牢固树立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共同理想，牢固树立坚持党的基本路线不动摇的坚定信念；实现以思想道德修养、科学教育水平、民主法制观念为主要内容的公民素质的显著提高，以积极健康、丰富多采、服务人民为主要要求的文化生活质量的显著提高，以社会风气、公共秩序、生活环境为主要标志的城乡文明程度的显著提高；在全国范围形成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协调发展的良好局面。

根据中共中央关于精神文明建设的一系列方针、政策，一个大规模的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群众性活动，逐步在全国各地开展起来。以提高市民素质和城市文明程度为目标，开展创建文明城市活动；以提高农民素质、奔小康和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为目标，开展创建文明村镇活动；以服务人民、奉献社会为宗旨，开展创文明行业活动。

1996年第四季度，铁路、民航、交通、邮电、卫生、内贸、电力、公安、建设、金融等十大“窗口行业”和部门率先实施了以“为人民服务，树行业新风”为主题的创建文明行业活动，相继推出150多项改进服务的措施和300余个文明服务示范窗口单位，受到社会各界的普遍关注和热情支持。

1997年1月，新闻界公布了全国新闻系统41家精神文明示范单位，新闻出版署、中国出版工作者协会也联合公布了全国10家新华书店精神文明示范单位。同年5月，民政、工商、旅游、司法、水利等十大行业也相继向社会公布了本行业文明服务示范单位、服务标准和监督措施。

1997年3月，创建文明城市、文明村镇活动示范点工作正式启动。中宣部公布了100个创建文明城市示范点和200个创建文明村镇示范点。文明城市示范点有55个小区、44条街道和3个城区。文明村镇示范点包括50个县、50个乡和100个村。至此，创建文明城市、文明村镇、文明行业三大创建活动已形成示范点网络，示范点工作已全面铺开。

在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进程中，全国各条战线涌现出蒋筑英、罗健夫、朱伯儒、孔繁森等英雄模范人物及张家港市、济南交警支队、徐州市“下水道四班”等创建精神文明的先进典型。

（三）二十一世纪初，党中央颁布的《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标志着我国社会思想道德建设走向体系化发展。

2001年9月20日，党中央印发了《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以下简称《纲要》）；10月24日正式颁布。《纲要》于我国进入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阶段之际，在总结古今中外治国经验的基础上，提出了依法治国与以德治国紧密结合的重要思想。

《纲要》提出了以为人民服务作为公民道德建设的核心，以集体主义作为公民道德建设

的原则，以“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社会主义”作为公民道德建设的基本要求；建立一个由“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等具体范畴组成的公民道德教育内容体系，形成一个由家庭、学校、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大课堂等基层社会组织构成的公民道德教育网络，从实践活动、社会氛围、法律支持和政策保障等方面建立一个公民道德教育的支撑体系；在全民族牢固树立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共同理想和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在全社会大力倡导“爱国守法、明礼诚信、团结友善、勤俭自强、敬业奉献”的基本道德规范，努力提高公民道德素质，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培养一代又一代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公民。

在颁布《纲要》的同时，中共中央发出《通知》，指出在新的历史条件下，从公民道德建设入手，继承中华民族几千年形成的传统美德，发扬党领导人民在长期革命斗争与建设实践中形成的优良传统道德，借鉴世界各国道德建设的成功经验和先进文明成果，努力建立与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的社会主义道德体系，对形成追求高尚、激励先进的良好社会风气，保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健康发展，促进整个民族素质的不断提高，全面推进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一定要充分认识加强公民道德建设的重要性、艰巨性、长期性和紧迫性，把公民道德建设放在突出位置来抓，促进依法治国与以德治国的紧密结合，推动经济和社会的全面发展；要依据《纲要》，结合实际，研究制定贯彻意见和具体措施，并认真组织实施。

2003年9月，中央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决定，将中央印发《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的9月20日定为“公民道德宣传日”，进一步动员社会各方面的力量，加大社会思想道德建设力度，把公民道德建设推向纵深发展。《人民日报》为此发表了题为《把公民道德建设提高到一个新水平》的社论。

2004年9月18日，中宣部会同有关部门在江苏南通举办“首届中国公民道德论坛”。国家领导同志、有关部委和地方负责人、专家学者、先进典型代表，齐聚一堂，共同探讨新形势下加强和改进公民道德建设的有关问题。会后，发表了题为《加强公民道德建设》的首届中国公民道德论坛宣言。

2005年9月20日，中宣部宣教局、中国伦理学会、江西省委宣传部、南昌市委联合在南昌举办“第二届中国公民道德论坛”。国家领导人、有关部委和地方负责同志、专家学者、文艺体育界知名人士、先进典型代表齐聚一堂，围绕“公民道德建设与构建和谐社会”的主题，共同探讨进一步加强改进公民道德建设的措施和办法，动员社会各界关心、支持和参与公民道德建设。会后，发表了题为《加强改进公民道德建设，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第二届中国公民道德论坛宣言。同日，《人民日报》发表了题为《提升公民道德，构建和谐社会》的评论员文章。

2006年3月4日下午，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胡锦涛同志在政协民盟民进联组会上发表了关于树立社会主义荣辱观的讲话，提出要引导广大干部群众特别是青少年树立社会主义荣辱观，以热爱祖国为荣、以危害祖国为耻，以服务人民为荣、以背离人民为耻，以崇尚科学为荣、以愚昧无知为耻，以辛勤劳动为荣、以好逸恶劳为耻，以团结互助为荣、以损人利己为耻，以诚实守信为荣、以见利忘义为耻，以遵纪守法为荣、以违法乱纪为耻，以艰苦奋斗为荣、以骄奢淫逸为耻。

2006年3月11日，共青团中央发出通知，要求各级团组织认真学习、深入领会胡锦涛总书记关于社会主义荣辱观的重要论述，把在青少年中开展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作为加强青少年思想道德建设的重要内容抓紧抓好，广泛组织社会主义荣辱观的学习实践活动，教育引导广大青少年牢固树立社会主义荣辱观，努力成长为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公民。

2006年3月12日，教育部党组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各高校学习贯彻胡锦涛总书记讲话精神，切实加强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

二、重构一个与经济社会发展要求相适应的公民道德体系

（一）“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是“拨乱反正”的必然要求，是重建我国社会主义思想道德体系的奠基工程。

十年“文革”，不但严重扭曲了马克思主义的思想路线、政治路线和组织路线，也对我国社会主义的思想道德体系造成了残酷的破坏，形成了一个从思想理论、道德伦理到人际关系、行为准则等都严重“失范”的混乱局面。从1976年10月粉碎“四人帮”反党集团到1981年全国开展“五讲四美”活动，其间历经5年的痛定思痛，终于启动了我国社会主义思想道德体系的重建工作。

在十年“文革”中，我国悠久的道德教育传统，不问精华与糟粕，统统被当作“封建社会道德桎梏”打倒在地。西方社会的文明礼仪，不问良莠，统统被看作“资产阶级虚伪作风”、“小资产阶级情调”全盘否定。在“以阶级斗争为纲”的年代，人与人之间的关系，被政治化、简单化为“不是革命同志就是阶级敌人”的模式；人们的行为准则，被强化着“阶级斗争”的暴烈特征。十年的政治混乱，不但严重破坏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也严重破坏了社会的基础文明。

在这种特定的历史背景下，“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成为一种载体，担负着在社会思想道德领域实施“拨乱反正”、重建社会基础文明、重塑人们行为特征的历史责任：

于是，一个全社会动员、全民参与的基础文明重建活动迅速蓬勃地展开：

先由社团发出开展“文明礼貌月”活动的倡议，后由党中央确定“全民文明礼貌月”；^①动员全社会重新学会使用“你好，请，谢谢，对不起，再见”礼貌用语“十个字”，号召人人争当“文明乘客”、“文明观众”……；

中国少年先锋队全国工作委员会、《光明日报》联合倡议在全国少年儿童中推行开展“尊师礼”活动，推广三句“尊师礼”语言：“老师早！”“老师好！”“老师再见！”；养成向老师行礼（鞠躬或少先队队礼）的良好习惯；^②

中央党报发出治理社会“脏，乱，差”的总动员；^③

中央发文要求各系统、各单位按照创“三优”的要求，强调要抓紧整顿“三场”（影剧场、运动场、游乐场）秩序，普遍宣传“三要六不要”。^④

……

上述这些历史资料，如果我们将特定对象移出，就今天而言，那就象是对刚进学校的小学生，或是对偏远落后山区的群众所进行的启蒙教育。当年提出的这些内容和要求，竟是如此初级的基础性教育。当我们重拾这段历史时，心情是沉重、苦涩的。一个有着数千年文明发展历史，曾经享有“礼仪之邦”美誉的泱泱大国，竟然像从蛮荒状态骤然走进现代文明社会一样，不得不来一个全国上下总动员，整个国家和民族被迫进行一场从上到下的现代文明“启蒙教育”！由此证明，十年“文革”对社会道德文明的摧残是何等深重，而在这段特定历史

^① 参见1982年2月14日中共中央办公厅转发的中共中央宣传部《关于深入开展“五讲四美”活动的报告》。

^② 参见1985年2月《光明日报》。

^③ 参见1983年1月6日《人民日报》。

^④ 参见1985年1月中央“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委员会向全国发出的《“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要点》。

时期中所进行的现代文明启蒙教育活动又是何等急迫！回顾起来虽然是沉重、苦涩的，然而其对重构我国社会思想道德体系的基础性支持则是显而易见的。“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在“拨乱反正”过程中为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的思想道德体系重建工程奠下了基石。

（二）上个世纪八、九十年代形成的“创建精神文明”热潮，是“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的升华，它确立了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在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的战略地位。

1984年10月20日，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决定》认为，当前我国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日益巩固，经济调整工作取得了重大成绩，国民经济持续增长，第六个五年计划的主要指标提前完成，国家财政状况逐步好转，全面改革经济体制的条件已经具备，党中央决定进行以城市为重点的整个经济体制改革，实行有计划的商品经济。^①1987年10月，党的十三大指出新的经济运行机制是“国家调节市场，市场引导企业”的机制。1992年10月，党的十四大明确宣布：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到上个世纪九十年代末期，一场历经15年的深刻变革——从传统的计划经济体制过渡到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在我们这个古老的东方大国取得了成功。

与这个物质文明建设进程相伴而行的，是我国在社会思想道德领域所进行的精神文明建设。1986年9月26日，党的十二届六中全会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方针的决议》（以下简称《决议》）。《决议》认为，我们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应当推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促进全面改革和对外开放，有利于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根本任务，是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需要，培养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公民，提高整个中华民族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②1996年10月，中共十四届六中全会审议并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若干重要问题的决议》（以下简称《决议》）。《决议》提出了今后15年我国精神文明建设的主要目标：在全民族牢固树立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共同理想，牢固树立坚持党的基本路线不动摇的坚定信念；实现以思想道德修养、科学教育水平、民主法制观念为主要内容的公民素质的显著提高，以积极健康、丰富多采、服务人民为主要要求的文化生活质量的显著提高，以社会风气、公共秩序、生活环境为主要标志的城乡文明程度的显著提高；在全国范围形成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协调发展的良好局面。^③

根据中共中央关于精神文明建设的一系列方针、政策，一场大规模的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群众性活动，逐步在全国各地开展起来。与“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相比较，这次创建精神文明活动是一次更高层次的升华，是一次更纵深的发展：

从对个体的外在要求升华到对公民内在素质的提升；

从对人的“文明礼貌”要求升华到对社会“两个文明”互动发展的格局建设；

从以治理“脏，乱，差”为目标升华到以提高市民素质和城市文明程度为目标而开展的创建文明城市活动，以提高农民素质、奔小康和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为目标而开展的创建文明村镇活动，以服务人民、奉献社会为宗旨而开展的创文明行业活动，等等。

如果说，在上个世纪七、八十年代之交我国“拨乱反正”时期开展的“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是为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的思想道德体系重建工程奠下了基石，那么，在上个世纪八十年代中到九十年代末所进行的创建精神文明活动，则是从确立精神文明建设的

^① 参见《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1984年10月20日通过。

^② 参见《中共中央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方针的决议》，1986年9月26日通过。

^③ 参见《中共中央关于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若干重要问题的决议》，1996年10月10日通过。

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中的战略地位、明确我国精神文明建设的指导思想、根本任务、奋斗目标等重要方面形成了我国社会思想道德体系建设的基本轮廓。

（三）二十一世纪初，党中央颁布的《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标志着我国社会思想道德建设在走向体系化发展的过程中，在与我国经济社会的互动发展中，不断完善自身的社会功能。

2001年9月20日，党中央印发了《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以下简称《纲要》）；2001年10月24日，《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正式颁布。这标志着我国始于“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以来的社会思想道德建设，经过二十五年的发展，终于构建起一个理论体系。

对于我国的公民道德建设的基础，《纲要》明确提出：“坚持继承优良传统与弘扬时代精神相结合”的指导思想，“继承中华民族几千年形成的传统美德，发扬我们党领导人民在长期革命斗争与建设实践中形成的优良传统道德，积极借鉴世界各国道德建设的成功经验和先进文明成果”。在“中华民族传统美德”、“我党革命优良传统”、“世界各国的成功经验和先进文明成果”这三大基石上建立起来的我国公民道德内容体系，展现出一种“兼收并蓄”的博大胸怀，表现出一种融入全球化互动的时代要求，重现出一个泱泱大国的君子风范。

在二十五年前提出的“五讲四美三热爱”的基础上，《纲要》提出了一个包括“公民基本道德规范”、“公民基本要求”、“公民品质”以及“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的公民道德建设范畴：

“二十字” 公民基本道德规范：爱国守法，明礼诚信，团结友善，勤俭自强，敬业奉献；

“五爱” 公民基本要求：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社会主义；

“四有” 公民品质：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

社会公德：文明礼貌、助人为乐、爱护公物、保护环境、遵纪守法；

职业道德：爱岗敬业、诚实守信、办事公道、服务群众、奉献社会；

家庭美德：尊老爱幼、男女平等、夫妻和睦、勤俭持家、邻里团结。

《纲要》要求，在开展公民道德教育过程中，培养和增强公民的“自立意识、竞争意识、效率意识、民主法制意识和开拓创新精神”，大力宣传和弘扬“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勇于创新，知难而进、一往无前，艰苦奋斗、务求实效，淡泊名利、无私奉献”的时代精神，使公民道德建设既体现优良传统，又反映时代特点，始终充满生机与活力。^①

2003年，我国人均国内生产总值首次突破1,000美元，到2020年我国人均国内生产总值预计将达到3000美元。根据世界发展进程的规律，在人均GDP处于500美元～3000美元的发展阶段，意味着经济社会发展进入一个新的关键阶段，也往往对应着社会矛盾最为严重的时期。有关专家认为，这是“经济容易失调，社会容易失序，心理容易失衡，社会伦理需要调整重建”的关键时期。^②

有鉴于此，2006年3月4日，胡锦涛同志在看望出席全国政协十届四次会议的委员时谈到，我们要引导广大干部群众特别是青少年树立社会主义的“荣辱观”，并提出了“八荣八辱”的具体内容：以热爱祖国为荣，以危害祖国为耻；以服务人民为荣，以背离人民为耻；以崇尚科学为荣，以愚昧无知为耻；以辛勤劳动为荣，以好逸恶劳为耻；以团结互助为荣，以损人利己为耻；以诚实守信为荣，以见利忘义为耻；以遵纪守法为荣，以违法乱纪为耻；

^① 参见《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2001年10月24日颁布。

^② 资料来源：<http://www.China.com.cn> 2004年02月25日。

以艰苦奋斗为荣，以骄奢淫逸为耻。

这“八荣八辱”，敏锐地把握住我国经济社会发展进入一个新的关键阶段之后的本质特征，针对“社会容易失序，心理容易失衡”等可能出现的社会矛盾，对需要调整重建的社会伦理提出了社会主义基本道德规范和社会风尚的本质要求。“八荣八辱”，是继《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之后，对我国公民道德教育内容的深化，是对教育要求的进一步具体化，体现了我国公民道德建设在经济社会进入一个新的发展阶段之后实现的自我发展新要求。

从提出“五讲四美”到提出“八荣八辱”，我国社会思想道德建设经历了 25 年的发展过程。25 年来，从痛苦地重建最基本的行为规范入手，到把握住未来社会发展的伦理要求，我国的公民道德建设在与我国经济社会的同步发展中发挥着应有的功能，并不断地追求实现自我完善。然而，就一个动态发展中的社会而言，其道德伦理建设不可避免地会滞后于其经济发展。这就是社会道德伦理建设必须不断追求自我超越、自我完善的本质所在。

**From “Five Requests and Four Excellences” to
“Eight Honors and Eight Disgraces”
-----the morality and spiritual construction in the past 25 years**

Mai Zhiqiang

(School of Educational Science, Southern China Normal University)

Abstract: The article reviews the development of the ideology and morality construction in our country and analyzes the necessity from “five requests and four excellences” to “eight honors and eight disgraces”.

Key words: ideology and morality construction; five requests and four excellences; eight honors and eight disgraces